

**政府因應金融海嘯已採取的措施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止)**

九月至十一月二十七日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在九月至十一月二十七日期間，主動向銀行體系注入共 248 億港元，及在港元強方兌換保證被觸發的情況下被動地向銀行體系注資 548 億港元。

十月二日 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二日起至二零零九年三月底止，**金管局**透過多項臨時措施，應持牌銀行的要求向這些銀行提供流動資金支持。

十月九日 **金管局**調整基本利率的計算方程式，把基本利率與聯邦基金目標利率的息差由一個百分點調低至 0.5 個百分點。

十月十四日 **財政司司長**公布以下兩項防禦措施：

- (a) 運用外匯基金為存放於香港所有認可機構(包括外資銀行香港分行)的港元及外幣存款提供擔保；以及
- (b) 成立備用銀行資本安排，目的是在有需要時向本地註冊持牌銀行提供額外資本。

十月二十三日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舉行中小企高峰會。

十月二十八日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以下加強中小企業資助計劃的措施：

- (a) 取消營運設備及器材貸款和營運資金貸款的個別上限(分別為 500 萬元及 100 萬元)；保留每家中小企業 600 萬元的整體信貸保證上限。營運資金貸款的最長保證期由兩年延長至五年。每家中小企業可循環使用一次已全數清還的信貸保證；以及
- (b) 每家中小企業可獲市場推廣基金的累積資助上限由 10 萬元增加至 15 萬元，每次申請的最高

資助額由 3 萬元增加至 5 萬元。受資助項目的範圍已擴大。

- 十月二十九日 **金管局**發出通告，促請銀行在堅守審慎風險管理的原則下，以更包容的態度處理中小企信貸。
- 十月三十日 **金管局**公布即時把基本利率調低至 1.5 厘。
- 十一月三日 **經濟機遇委員會**舉行首次會議。
- 十一月六日 **金管局**進一步優化有期貸款安排，把有期貸款的最長期限由一個月延長至三個月，以及調低相關貸款的利率至低於同期銀行同業拆息的水平。
- 十一月十日 **財政司司長**公布兩項進一步支援措施：
- (a) 工業貿易署將推出有時限的中小企業特別信貸保證計劃，為中小企業的信貸市場提供 100 億元的信貸額。現有的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下，政府提供最高達 50% 的信貸保證。在建議計劃下，政府將提供最高達 70% 的信貸保證；以及
  - (b)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信保局)將推出新的支援措施，提高出口的保障，尤其是出口至六個新興市場(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科威特、智利、巴西、捷克共和國及馬來西亞)。信保局的最高法律責任將相應地由 150 億元提高至 300 億元。
- 十一月十九日 **金管局**向銀行發出「香港企業財務困難處理守則」的通告，強調只要有財務困難的企業仍有合理的生存機會，銀行便應讓其繼續經營，不應輕率地接管借款人或發出還款令。
- 十一月二十日 **民政事務局局長**在會見區議會正／副主席後表示，特區政府將與區議會共同努力，加快地區小型工程的進度，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 十一月二十一日 **金管局**作出了彈性處理個別銀行資本充足率溢數，以及跟中國人民銀行就內地的港資銀行在有流動資金需要時可聯絡中國人民銀行的安排的公布。

十一月二十五日 **發展局局長** 宣佈了三項措施，協助承接工務工程的承建商，特別是中小型公司，以解決它們現金周轉的困難。這些措施與中期付款安排、加快工程變更的估價以付款、盡早結算最終帳目及工程保養期完結前發還部分保留金予承建商有關。

**房屋委員會**(房委會)公布，其轄下的商業樓宇小組委員會議決房委會的商舖，街市及工廠單位（超級市場、超級廣場及銀行除外）將減租 50 %，優惠為期兩個月，由二零零九年一月起生效。

十一月二十七日 **民政事務局局長** 表示，香港體育學院重建計劃可開創 1 000 個工作職位，而為配合東亞運動會而進行的多項工程，包括興建及改善現有體育場地，亦創造了 1 000 個職位。

十二月二日 **金管局** 將增發總值 80 億港元的外匯基金票據，以應付銀行基於管理流動資金的目的而對票據產生的需求。

十二月二日 **信保局** 將由二零零九年一月起豁免信保局現有及新客戶的年度保單服務費，該收費現時為每年 1,500 元。預計將會有大約 3 000 名保單持有人受惠。

## 其他持續進行的工作

### 2. **勞工處** 已經：

- (a) 緊密監察一些行業及機構的情況，並在得悉有欠薪、短付工資或可能出現破產/清盤的個案時盡早介入；
- (b) 繼續提供調解服務；協助當事人向勞資審裁處尋求仲裁；如勞資糾紛涉及破產和清盤，會協助僱員向破產欠薪保障基金（破欠基金）申請特惠款項；
- (c) 向可能有空缺的僱主作出呼籲，搜羅合適的空缺；以及

(d) 改善及加強就業服務，以協助青年及在求職方面可能面對較大困難的人士，同時會繼續檢討，以期提升現有服務及為有特別需要的羣體提供更佳支援。

3. **房委會**現正積極考慮加快推出部分維修及改善計劃（包括根據「全方位維修計劃」在約 20 個屋邨進行的室內勘察及維修工程、加設自動梯及升降機以便行人上落的工程，以及其他粉飾及改善工程）。有關計劃將有助於未來兩年每年創造約 940 個就業機會。

4. **房委會**已加快興建位於天水圍第 104 區天晴邨的社區綜合服務大樓約 15 個月，大樓總建築面積約有 10 000 平方米。就此，我們可於二零零八年年底至二零一零年年底提供約 200 個建造業職位。當該大樓落成後，相關的社區援助中心、就業及訓練中心及社會福利設施運作時，將可為天水圍創造更多長遠的就業機會。另外，房委會已將位於啟德 1B 地盤的大型屋邨的建築工程加快推展約三個月，從而提早聘請約 800 名建築工人及 80 名專業人員。

5. **環境局**將繼續投放資源，開展各項環保基建，並資助企業進行清潔生產，提升能源效益，推動綠色商機。

6. 有關金融服務業和支援中小企的措施之詳情，分別載於**附件一**和**附件二**。

經濟機遇委員會秘書處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 有關金融服務業的措施

### 證券業

1.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一直都密切留意香港衍生工具市場、證券交易所及結算所的情況。雖然香港的證券沽空規管較很多海外市場嚴格<sup>1</sup>，但證監會已作好準備，以便在緊急情況或證實有不當的沽空活動時，在整個市場實施管制措施。證監會會繼續監察市場動態及本港的沽空制度。
2. 證監會已加強對經紀行財務風險的審查，包括加大壓力測試的力度，以監測經紀行在市場環境欠佳時所能承受的財務風險。證監會亦已成立一個專責小組，集中對受到較大影響的散戶經紀作審慎監管，並進行更多實地視察，藉此進一步加緊對經紀行的規管監督。

### 銀行業

3. 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二日起至二零零九年三月底止，金管局正透過多項臨時措施，應持牌銀行的要求提供流動資金支持，包括擴大透過貼現窗取得流動資金所適用的合資格抵押品類別、延長透過貼現窗所提供的流動資金支持的借款期限、進行外匯掉期交易，以及提供有期貨款。為進一步紓緩貨幣市場的緊張狀況，金管局已在十月九日調整基本利率的計算方程式，把基本利率與聯邦基金目標利率的息差由一個百分點調低至 0.5 個百分點。金管局於十一月六日宣布，就九月三十日公布為香港持牌銀行提供流動資金支持的 5 項措施中的第五項，推出兩項優化安排。第一，該等有抵押有期貨款的最長期限由 1 個月延長至 3 個月。第二，金管局調整有期貨款安排的利率至低於同期銀行同業拆息的水平。
4. 財政司司長在十月十四日公布以下兩項防禦措施：
  - (a) 運用外匯基金為存放於香港所有認可機構(包括外資銀行香港分行)的港元及外幣存款提供擔保；以及

---

<sup>1</sup> 舉例來說，香港自最初引入證券沽空後一直都禁止無擔保沽空活動。

(b) 成立備用銀行資本安排，目的是在有需時向本地註冊持牌銀行提供額外資本。

5. 因應近期中小企對銀行收緊信貸的關注，金管局亦於十月二十九日發出通告，促請銀行在堅守審慎風險管理的原則下，以更包容的態度處理中小企信貸。

6. 金管局在十月三十日公布，根據預設的新公式，把基本利率調低至 1.5 厘並即時生效。調低基本利率的決定，是因應美國聯邦儲備局在十月二十九日(美國時間)調低美國聯邦基金目標利率 50 基點而作出的。

7. 金管局於十一月十九日向銀行發出有關「香港企業財務困難處理守則」的通告，強調只要有財務困難的企業仍有合理的生存機會，銀行便應讓其繼續經營，不應輕率地接管借款人或發出還款令。

8. 為了鼓勵銀行繼續提供信貸，金管局在十一月二十一日作出了彈性處理資本充足率溢數的公布。此外，金管局亦引入了有關港資銀行在內地的流動資金安排。金管局跟中國人民銀行在現有合作平台上，為在內地的港資銀行作出安排，令它們在有流動資金需要時可聯絡人民銀行。這個安排，有助內地的港資企業，在信貸環境轉差情況下，可繼續從內地的港資銀行獲得融資。

9. 金管局於十二月二日舉行的投標中，增發總值 80 億港元的外匯基金票據，以應付銀行對在信貸及流動資金風險的憂慮加深下，為管理流動資金而對短期外匯基金票據產生的龐大需求，以及在接近年底時銀行對流動資金顯著增加的需求。

10. 截至十一月二十七日為止，金管局在港元強方兌換保證被觸發的情況下，被動地購入共 71 億美元和向市場注資共 548 億港元。總結餘於十二月一日增加至 843 億港元，超過在二零零四年因憧憬港元隨人民幣升值時約 550 億的歷史高水平。港元轉強至強方兌換保證水平，反映港元資金需求持續，原因是之前的美元長倉平盤，以及可能有機構或投資者因應其商業需要或終止其海外投資而將海外資金調回香港。

## **保險業**

11. 鑑於現時的金融風暴可能波及其他金融／保險界別，保險業監督已加強監察香港所有獲授權保險公司的財務和償付能力狀況。如有需要，保險業監督會行使其法定權力，對保險公司採取適當的干預行動，以保障保單持有人。

## **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業**

12.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一直都密切注視強積金各成分基金的價格是否有任何不尋常的變動。積金局亦已加強對強積金受託人的監管，要求他們匯報更多財務及運作上的資料，以評估金融危機對其財務穩健情況和運作可能造成的影響。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 支援中小企的措施

### 中小企業資助計劃

政府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初實行了下列加強措施：

- (a) 在中小企業信貸保證計劃下，營運設備及器材信貸和營運資金貸款的上限（分別為 500 萬元及 100 萬元）已被取消，但保留每家中小企業 600 萬元的整體信貸保證上限。此外，營運資金貸款的最長保證期亦由兩年延長至五年。同時，每家中小企業可循環使用一次已全數清還的信貸保證。
- (b) 至於市場推廣基金，每家中小企業可獲的累積資助上限，由 10 萬元增加至 15 萬元，而每次申請的最高資助額，則由 3 萬元增加至 5 萬元。此外，受資助項目的範圍亦已擴大。

### 中小企業特別信貸保證計劃

2. 立法會已於十一月十四日批准成立「中小企業特別信貸保證計劃」，將有助商業貸款市場為中小企業提供高達共 100 億元的流動資金。在這項計劃下，政府會為參與計劃的貸款機構所批出的貸款提供 70% 的信貸保證，即總值 70 億元的信貸保證承擔額。每家中小企業可從貸款機構獲得的最高貸款額為 100 萬元。在這個限額內，最多 50 萬元的貸款可作為循環信貸。在完成所須的程序和法律文件後，這項計劃將於十二月內推出。

### 加強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信保局）的服務

3. 為協助中小企面對金融危機，維持業務及拓展新市場，信保局推出了下列新支援措施：

#### (a) 提供更高的出口保障

為了向出口商提供更佳保障，並協助他們在當前的信貸危機下向銀行融資，信保局同意在無損穩健的信貸風險評估和風險管理原則的情況下，盡可能靈活及彈性處理中小企

的出口信用保險申請，及加大保額。信保局已引入了一套新機制，在有需要時，要求出口商在索償時繳付墊底費並調低受保的出口的賠償百分率（一般的賠償百分率為90%），希望藉此平衡風險。

(b) *提高出口至新興市場的保障*

為協助本港出口商拓展新興市場，信保局覆檢了 15 個新興市場的國家／市場的風險評級，並調高了其中六個市場（包括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科威特、智利、巴西、捷克共和國及馬來西亞）的評級。信保局承保這些市場的限額會相應提高，並會在風險可承擔的情況下，為出口至這些市場的出口商提供更高的信用限額。適用於這些市場的保費亦會調低。

(c) *加快處理小額信用限額的申請及簡化程序*

信保局已加快處理小額信用限額（即 50 萬元或以下）的申請，務求在收到足夠資料後的兩至三天內完成處理程序（現時一般的處理時間為四天，在十月一日前是五天）。

4. 此外，信保局亦計劃推出下列措施，以增強其對中小企的支援：

(a) *增加最高法律責任*

信保局現有保單的最高負債總額為 135.2 億元。為加強信保局的承保能力，政府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初動議立法會議決通過，把最高法律責任由現時的 150 億元增至 300 億元。

(b) *保單服務費豁免*

信保局諮詢委員會已同意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豁免信保局現有及新客戶的年度保單服務費，現時該收費為每年 \$1,500。我們預計將會有大約 3,000 名保單持有人受惠。

5. 信保局亦透過了以下的現有措施加強服務：

(a) 繼續承保市場上一般不獲承保的買家不提貨風險；

(b) 不增加保費；

- (c) 為每個出口商提供指定數量的免費買家信用評估服務；以及
  - (d) 舉辦更多講座／論壇，與業界分享風險管理經驗及加深業界對海外市場最新環境的認識，並且了解出口商的需要。
6. 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開始，信保局已把審批出口商保額申請的處理時間由收到足夠資料後五天縮短至四天。在緊急情況下，信保局會進一步加快處理。

## **主要貿易及旅遊推廣機構和會議及展覽設施所推行的措施**

### **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

7. 貿發局已推出 1.2 億元扶助中小企業面對金融海嘯的支援措施。措施的目的是吸引更多買家來港及加強中小企業推廣的力度。措施包括：

- (a) 優惠套餐予海外買家，特別是針對來自新興市場和內地的買家，吸引他們來港參加貿發局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以後所舉辦的貿易展覽會；
- (b) 津貼予所有香港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內參加貿發局所舉辦的貿易展覽會。不論參展規模大小，每家香港公司均可獲發面值 2,000 元的現金券。現金券可用以支付該局提供的服務如展覽攤位的額外設施；以及
- (c) 一系列的特別優惠予中小企業，鼓勵他們採用貿發局的網上平台和產品雜誌。

### **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

8. 旅發局推出一系列為數 2,100 萬元的優惠措施，幫助旅發局的業界伙伴包括旅行社、會展活動主辦者和零售業界度過現時的經營困難時期，創造商機、和降低它們參與旅發局推廣活動的成本。這些措施包括：

- (a) 在二零零九年參加旅發局組織的海外展銷會團隊和業務洽談會可獲定額參與費用減免（超過 50%），所有收到的參

與費用亦會用於在目的地的推廣活動。這項措施將惠及旅遊和會展業界；以及

- (b) 在二零零九年為「優質旅遊服務計劃」商戶提供一次性支援，包括免收續證費用一年和減收新加入計劃的商戶一半申請費用。這項措施將惠及 1 300 名參加計劃的商戶（合共 6 600 間商舖），它們主要從事零售和餐飲業務，並預期會吸引約 500 間新商舖加入計劃。

### **亞洲國際博覽館**

9. 為協助香港業界應付當前的經濟困難時刻，亞洲國際博覽館已推出以下優惠措施－

- (a) 本港中小企業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月及十二月份租用會議設施，將可享有 35% 租金優惠；
- (b) 所有本港中小企業於二零零九及一零年承租博覽館的會議室設施將享有 25% 租金優惠；
- (c) 所有新承租並於二零零九至一零年舉行的商貿展覽會，其本港中小企業租用的淨展覽攤位面積將予有關的展覽會主辦機構 15% 租金優惠（亞洲國際博覽館將與有關的展覽主辦機構緊密合作，以確保有關的租金優惠可直接惠及中小企參展商）；以及
- (d) 除了各商貿展覽會主辦機構提供的交通接駁服務以外，亞洲國際博覽館將因應情況需要為本港中小企提供額外的免費交通配套服務往返亞洲國際博覽館。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